



保姆何以成痛点

在作家笔下重找对保姆的悲悯

即使“小奸小坏”，也不过是人性的正常范围，并不因为身份地位卑下就动了邪念，起了杀心——这个放火杀人的锅，应该由个别的阴暗人性来背，而不是由保姆这个社会分工角色来背。

□ 记者 | 阙政

在“家政服务员”“钟点工”等名词诞生之前，“保姆”在现代社会还曾经有过许多不同的称呼——奶妈、奶婆、乳母、娘姨、女佣……这些身份地位卑下的女人们，如今还得跨越数十年的时空栩栩如生地回到我们眼前，要感谢那些被身边的保姆们影响良多的作家们：艾青、鲁迅、丰子恺、张爱玲、林海音……

奶婆：被物化的女佣

最有名的莫过于艾青笔下的名诗《大堰河，我的保姆》。在诗人笔下，这个和她出生时的村庄同名的女人，是个童养媳，也是自己的奶妈，会为他搭好炉台的灶火，煮熟喷香的米饭，要给全家洗衣服，含笑切碎冻成冰的萝卜，晒好大豆和小麦，也会把他用厚大的手掌抱在怀里。所谓的“天伦之乐”，在诗人看来，并不是描述自己和父母的感情，而是自己和保姆的相处。

“有奶就是娘”，话糙理不糙，谁养的孩子和谁亲，这是

“家政服务员”“钟点工”等名词诞生之前，“保姆”在现代社会还曾经有过许多不同的称呼——奶妈、奶婆、乳母、娘姨、女佣……

得到过美国心理学家哈里·哈洛“恒河猴代母实验”证实了的。

然而这个几乎包揽了一切家务的女人，死时却只带走了“四十几年的人世生活的凌侮”“数不尽的奴隶的凄苦”，给别人拉扯大了孩子，自己的五个小孩却是当土匪的当土匪，战死的战死，剩下的也仍然地位卑下，“在师傅和地主的叱骂声里过着日子”。

而在吴组缃的小说《官官的补品》里，一个出生于体面人家的小孩官官——放到现在应该算是富二代，暑天和姑娘开着汽车兜风玩耍，不小心出了车祸，损血太多，虽然补了血，却变得瘦损。于是母亲给他安排了补品——这补品不是“派克牛奶以及卡伯勒乳白鱼肝油之类”，而是雇了奶妈给五尺高的成年人官官“吃点人奶”。请来的奶婆“有一身典型的家乡妇人的调子：身体上粗下细，蓬着一头橘色头发像麻雀窝；小小的脚，隆起高脚背，歪放在‘剪刀口’的鞋里；滞钝的眼睛，小鼻子，一只暗红色的口唇镶着些干裂灰白脏东西在两角；枯黄的脸子，汗酸的气味，自然也不缺少。她穿件庞大的破旧蓝布褂，两只大奶子在胸口隐约晃动，和她蹒跚的步子合着节拍……”这样的奶婆背后总有一段凄苦的故事：不是老公家暴，就是老公残疾，穷到没有办法了，才出来像卖身一样地做保姆——可巧了，这个奶婆的老公，正是官官出车祸时卖血给他“补血”的“瘸腿老陈”。

如此种种，是当年保姆、奶妈、娘姨或者无论何种称呼的女人悲惨的命运。也正是这几乎等于奴隶一般的命运，让诗人大呼不公。然而，那个时代依然有大量的妇女默默忍受下来，不仅任劳任怨，还一腔真心地爱着自己带大的主人家的孩子。